

证券代码：835609

证券简称：港龙股份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浙江港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概述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6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至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该授信额度可在授信期限内循环使用。公司将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办理授信申请、借款、提供资产抵押、质押、担保等相关手续，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张新龙先生（即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审核批准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文件。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银行融资计划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三、申请授信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授信额度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通过银行的融资方式为自身发展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对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港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港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